

黎明技術學院 ____學年度 第__學期

學業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學 號			
系 科 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五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四技 _____系(科) _____年 _____班	預定提前 畢業學年 學 期	學年度第 學期		
提前畢業條件如下：					
修畢應修學分	畢業應修總學分		已修總學分		本 學 期 修 分
	畢業應修本系選修		已修本系 選修學分		本 學 期 選 分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第2條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第2條(境外生)		
一、各學期操行成績均在八十二分以上。			一、各學期操行成績均在八十二分以上。		
二、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，且名次在該系(科)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。			二、境外學生因特殊原因須提前返回原住居國，持有相關證明資料，其學業總平均成績達八十分以上者。		
申請人	承辦人	系主任	教務單位 二級主管	權責主管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資格第2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一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資格第2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二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				

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申請提前畢業需符合本校學生學業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之規定。
- (二)本申請表應連同學生歷年成績表送至註冊組。
- (三)申請時間：預定提前畢業之學期(期中考前一週)提出申請。
- (四)審核結果影本將送各系(科)，申請同學請至各系(科)領取。

二、申請流程：

- (一)填寫本申請表(附學生歷年成績表(含系科名次證明)) → 教務單位承辦人初審 → 系主任簽核 → 教務單位二級主管簽核 → 權責主管複核 → 提送教務會議。
- (二)其他有關提前畢業之規定請詳閱本校學生業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。